

中标（成交）结果公告（服务类）

一、项目编号：

BZLX2022CG060 号

二、项目名称：

利辛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

三、中标（成交）信息：

供应商名称：亳州蓝天好佳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供应商地址：安徽省亳州市薛家巷 30 号

中标（成交）金额：人民币大写贰拾捌万肆仟肆佰玖拾陆元玖角陆分
(¥284496.96 元)

四、主要标的信息：

服务类
名称：利辛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
服务范围：利辛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，主要包括 1、建筑本体及配套设施的维修、养护和管理 2、物业设备的运行、养护、维修和管理 3、绿化的维护与管理 4、清洁管理 5、道路交通及车辆停放秩序管理；6、安保管理等。
服务要求：符合采购文件要求
服务时间：365 日历天
服务标准：符合采购文件要求

五、评审专家名单：

王敏（组长）、周复超、王丽

六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：

详见采购文件，收取费用 6067 元。

七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。

八、其他补充事宜

（一）采购方式、招标（谈判、磋商、询价）公告发布日期、开标日期、资格能力条件、业绩、信誉、项目负责人、投标人未通过资格审查的原因、未中标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

- 1.采购方式：竞争性谈判
- 2.公告发布期限：2022 年 8 月 25 日
- 3.开标日期：2022 年 8 月 31 日
4. 资格能力条件：符合采购文件要求
- 5.业绩：无
- 6.信誉（荣誉获奖）：无
- 7.项目负责人：无
- 8.投标人未通过资格审查的原因：无
- 9.未中标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：无

（二）提出质疑的时间、地点、联系电话，以及提出质疑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

- 1.提出质疑的时间、地点、联系电话

1
2
3
4
5
6
7
8
9

供应商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,可以在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(至2022年9月13日止),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、集中采购机构(地点、联系电话见本公告第九条)提出质疑。

2.提出质疑的条件

供应商认为本项目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,应当按照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(财政部令第94号)等法律法规,依法提出质疑。提出质疑的供应商(质疑供应商)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。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。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:

- (1)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、地址、邮编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;
- (2) 质疑项目的名称、编号;
- (3) 具体、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;
- (4) 事实依据;
- (5) 必要的法律依据;
- (6) 提出质疑的日期。

供应商为自然人的,应当由本人签字;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,应当由法定代表人、主要负责人,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,并加盖公章。

(三) 不予受理的情形

有下列情形之一的,不予受理:

- 1.提起质疑的主体不是参与所质疑项目活动的供应商;

- 2.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；
- 3.质疑材料不完整或者缺乏事实依据的；
- 4.质疑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、难以查证的，或者缺少必要的证明材料；
- 5.对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质疑，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或者缺少必要的法律依据。

（四）投诉受理部门

利辛县财政局，联系电话：0558-8807021。

（五）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时，需提供下列材料：

- 1.单位给经办人员出具的授权委托书；
- 2.经办人员身份证（原件）。

九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.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利辛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地址：亳州市利辛县淝河大道与高新路交叉口人力资源大厦5楼

联系方式：王丽、0558-8805081

2.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利辛县城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利辛县城关镇淝河大道与子胥大道交叉口城投集团5楼

联系方式：张芸西、0558-8863610

3.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王丽、张芸西

电话：0558-8805081 19956736106

十、附件

采购文件、中小企业声明函、分项报价表、中标结果公告盖章扫描件

利辛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2年8月31日

